

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0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5 月 7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9,45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4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。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0.36 元）；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

二、股权登记与除权除息日

- 1、股权登记日为：2010 年 6 月 21 日；
- 2、除权除息日为：2010 年 6 月 22 日；

三、权益分配对象

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：2010 年 6 月 2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。
- 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716	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2	08*****505	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3	08*****448	新疆金石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4	08*****617	新疆新通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
5	08*****730	长安大学

五、咨询机构

- 1、咨询地址：新疆乌市高新区高新街 217 号盈科广场 A 座 17 层公司证券部
- 2、咨询联系人：朱胜军、朱春燕
- 3、咨询电话：0991-3631209，0991-3631208
- 4、传真电话：0991-3631269

六、备查文件

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六月八日